

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9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颜燕丽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9,491,90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5.5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战略考虑，拟将董事会成员由 6 名增加至 7 名。提请股东大会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二节第一百〇二条中关于董事会由几名董事组成的条款，前后对比如下：

修改前：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修改后：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上述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6-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491,9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战略考虑，拟将董事会成员由 6 名增加至 7 名。提请股东大会同意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章第四条中关于董事会由

几名董事组成的条款，前后对比如下：

修改前：

第四条 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修改后：

第四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内容不变。

上述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6-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491,9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

(三)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16 年 9 月 4 日到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任期自 2016 年 9 月 9 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拟提名如下人员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1) 同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徐志强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2) 同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余雁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3) 同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颜燕丽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4) 同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吴炜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5) 同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XingLiu 刘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6) 同意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舒小武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7) 同意选举王海明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已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491,9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

(四)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将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拟提名如下人选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 (1) 同意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张树雅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

事；

(2) 同意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李琳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已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491,9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

(五) 审议通过《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数据，截止到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本公积总额为 27,929,544.82 元。鉴于公司目前稳定的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结合公司的成长性、业务发展战略规划需求，决定对资本公积进行转增股本，具体如下：

资本公积转增按现有股本 30,88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转增股本 27,792,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转增后资本公积余额 137,544,82 元，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58,672,000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为准），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涉及个税缴纳的，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代扣代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491,9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瀚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12 日